

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

解决“四风”问题 不能“走神”不能“散光”

违规收受茅台酒、套取公款用于吃喝、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……近日，海南通报6起违规吃喝、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典型问题，反映出当前“四风”问题依旧顽固复杂。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务必聚焦“四风”突出问题，步步深入靶向施治，不能“走神”、不能“散光”。

“四风”问题是作风问题的集中表现，违背我们党的性质和宗旨，人民群众深恶痛绝、反映强

烈。近年来，各方聚焦“四风”老问题和新动向开展集中整治，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得到有力遏制，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得到重点整治。“四风”惯性有效扭转，歪风邪气的生存空间不断压缩，党的作风实现整体好转。

同时也要看到，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的老问题、新变种仍潜滋暗长，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不时抬头，特别是不担当不作为、推诿扯皮，执行政策“一刀切”，文风会风

不实不正，违规吃喝等突出问题，干部群众反映仍较强烈。必须对准焦距、找准穴位、抓住要害，持续深化纠治“四风”问题。

解决“四风”问题上，要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，什么问题突出就着重解决什么问题，什么问题紧迫就抓紧解决什么问题。反对形式主义，要着重解决工作不实的问题；反对官僚主义，要着重解决在人民群众利益上不维护、不作为的问题；反对

享乐主义，要着重克服及时行乐思想和特权现象；反对奢靡之风，要着重狠刹挥霍享乐和骄奢淫逸的不良风气。找准靶子、有的放矢，方能求得实效。

解决“四风”问题，要做到标本兼治。对“四风”问题的各种表现，要严抓不放，做到该纠正的纠正，该禁止的禁止，同时要由表及里地查找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，把查处“四风”问题同深化改革、理想信念教育、健全体制机制

等贯通起来，以系统性举措来抑制不正之风。

纠风之难，难在防止反弹。当下存在一些使歪招、打折扣、搞变通现象，警醒我们要紧盯“四风”新形式新动向，不断提升规律性认识、丰富治理手段。还要认识到“四风”问题的顽固性、长期性、复杂性，坚决防止产生“疲劳综合征”，在坚持中见常态，向制度建设要长效，以优良作风凝心聚力、干事创业。

据新华社

法治街道举办“青春之声 与法同行”校园演讲比赛
青少年围绕“法治与青春”发声



参赛选手在台上演讲。

本报讯(龙华新闻记者 王雪敏 通讯员 张燕玲 伍霓虹/文 记者 蔡维泽/图)为深化青少年法治教育，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法治信仰，5月27日，由法治街道司法所联合法治中学教育集团初中部共同举办的首届“青春之声 与法同行”校园演讲比赛决赛举行。

据介绍，活动旨在通过学生视角深入学习宣传《民法典》，在校园内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。

决赛现场气氛热烈。来自七、八年级的9位决赛选手围绕

《民法典》及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中与青少年生活息息相关的热点，如“网络暴力”“高空抛物”“见义勇为”“个人隐私保护”“宠物伤人”等，结合自身观察与感悟，进行了精彩演讲。他们或慷慨陈词，或娓娓道来，将抽象的法条融入校园生活和社会热点案例，转化为生动的青春叙事。选手们以亲身经历讲述网络暴力的危害，以校园欺凌为切入点呼吁法律保护，以社会事件诠释“见义勇为”免责条款的意义，充分展现了新时代青少年对法治的理解与思

考，赢得了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。

据了解，本次比赛自5月8日启动，经过初赛选拔，33名参赛选手中有9人晋级决赛。初赛期间，选手们围绕“法治与青春”主题提交了演讲视频，由专业评委依据法律术语的准确性、内容深度、演讲技巧等进行严格评审。

法治街道相关负责人在活动致辞中强调：“青少年是国家的未来、民族的希望，也是法治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和受益者。让法治精神浸润青春心灵，是护航成长的重要使命。”

龙华区为促进社会和谐注入“心”能量

本报讯(龙华新闻记者 吴雪平 通讯员 饶波比 温孟红)为强化社会心理服务在基层治理中的实践效能，龙华区综治中心社会心理服务室(龙华区生命关爱中心)近日启动覆盖全区6个街道的“心理疏导融入矛盾纠纷多元化解”系列专题培训活动。在龙华区委政法委的统筹指导下，依托12场定制化培训，成功构建起“心理疏导+矛盾调解”融合治理体系，为379名基层调解骨干注入

专业动能。

活动中，龙华区委政法委基层社会治理科负责人讲授“矛盾纠纷化解中心心理技能的运用”，围绕角色转变、平复情绪、综合判断、业务熟练、把控节奏5个主题模块展开深入讲解，重点培养调解员在纠纷调处中精准识别心理诉求、有效疏导负面情绪、科学化解对抗心理等核心技能。

系列课程还邀请了心理专家团队，通过语言沟通、倾听技术、

心理训练等专题赋能课程，形成“理论筑基+实战演练”复合体系，指导调解员精准分析矛盾根源并把握当事人心理动态，运用心理学工具将对抗性对话转化为建设性沟通。

下一步，龙华区综治中心社会心理服务室(龙华区生命关爱中心)将继续深化“心理疏导+矛盾调解”模式，通过系列赋能培训进一步强化基层矛盾纠纷调解力量，为维护辖区平安稳定、促进社会和谐注入“心”能量。

福城街道
开展研学活动
传播法治精神



研学团在民法公园参观学习。

本报讯(龙华新闻记者 黄晓华 通讯员 陈玉婷/文 记者 陈建华/图)近日，在龙华区司法局的指导下，福城街道联合龙华区人民法院，组织街道公职人员和法律明白人走进民法公园，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研学活动。

活动中，研学团队走进民法公园内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阵地展馆。该展馆采用“图文展览区+数字互动区+自由阅读区”三位一体的模式精心布局，在这里公职人员和法律明白人聆听讲解员的生动讲解，观看丰富详实的历史文献与生动形象的案例图解，体验多媒体互动设备，借助“法治历程时间轴”，沉浸式感受法治思想的传承与发展。

参观结束后，一场干货满满的“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法律解析”普法讲座随即展开。龙华区人民法院资深法官郝天龙凭作为主讲人，凭借深厚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审判经验，从责任认定、赔偿标准、诉讼时效、证据收集

等多个关键维度对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相关法律进行深度剖析。

讲座中，主讲人阐释了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》相关条款，详细介绍交强险“无过错赔付”原则，帮大家明确有责、无责赔付限额及免赔情况。对《民法典》中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主体认定、广东人身损害赔偿城乡统一标准、交强险限额内关于医疗费、误工费、护理费的规定等内容进行了重点讲解。

讲座还对诉讼时效、证据链等要点进行了说明，主讲人强调，法律不仅是裁判规则，更是守护生命的底线。遵守交通法规、合法维权，既是对自己负责，也是对家庭和社会负责。

记者获悉，福城街道司法所将持续面向不同群体开展法治研学活动，创新形式推动法治观念深入人心，为深圳基层法治建设贡献力量，当好法治精神的传播者。